

附件：

2023 年团体会员年检相关申报工作说明

为加强对中国数据分析行业的监督管理，规范执业行为，根据我会《会员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现将团体会员年检及相关申报工作做如下说明：

一、年检时间及对象

1、年检时间：

团体会员统一递交资料时间：2023 年 2 月 13 日-3 月 25 日

团体会员缴费截止时间：2023 年 3 月 31 日

团体会员执业会员“年检标”发放时间：2023 年 4 月 1 日-4 月 25 日

2、年检对象：

经批准在我会备案的团体会员及在团体会员中从业的个人执业会员。

3、特别说明：

(1) 本次年检时间截止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逾期未办理年检的，不安排补办；

(2) 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年检资料，且未提前向我会做出说明的团体会员，以及未通过年检的团体会员，将取消团体会员执业资质，不再享受会员服务，并进行公示。

二、年检内容：

- 1、执业情况，按照国家相关部门和行业管理各项规定，依法诚信经营；
- 2、运营状况，团体会员经营和市场开拓情况，特别是已完成项目相关情况；
- 3、团体会员内数据分析师的从业情况；
- 4、交纳足额会费。

三、本次年检相关说明

- 1、团体会员请于 2023 年 3 月 25 日前在线填写年检申请表：

<https://www.chinacpda.com/member/groupOnline.php>，填写并上传

《2022 年团体会员项目信息汇总表》及项目成果电子版（不少于 1 个）。

2、团体会员年检规则

我会年检评审小组将对团体会员所递交全部资料，按规定进行年检。常规年检项目分数为100分，增项年检加分内容为10分，减分内容为10分。年检综合评分达到60分以上（含60分）的视为团体会员年检合格，我会将通知缴费；低于60分的视为团体会员年检未达标，将取消会员资质。具体年检内容及评分见下：

年检类型	年检模块	主要年检内容	分值
常规年检	行业守则 (25分)	是否遵守行业和协会的相关规定	10
		是否积极参加行业活动，建言献策	5
		是否维护行业形象，积极正面的推广	10
	年度工作 (40分)	业务信息汇总表的内容是否真实、详细，有无虚假	25
		是否提供项目成果（不少于1个，电子版）	15
	专业技能 (25分)	项目成果涉及的数据及内容是否真实、客观、有条理，有效解决客户诉求	15
		项目成果的数据、逻辑、分析以及使用的技术有无明显错误或不符合项目需求	10
	执业教育 (10分)	是否参加2022年执业教育	10
增项年检	加分内容	团体会员网站与协会官网已做链接，并展示团体会员执业资质	5
		团体会员在网络、移动媒体等方面做了大量的健康正面的宣传推广	5
	减分内容	年投诉率超过2次(不含)	10

3、审核通过后缴费及证书发放：

我会根据年检评审小组评审结果通知年检合格的团体会员缴费，缴费后统一发放“年检标”，发放时间为**2023年4月1日至4月25日**。会费汇款帐户信息如下：

账号：1100102050005601976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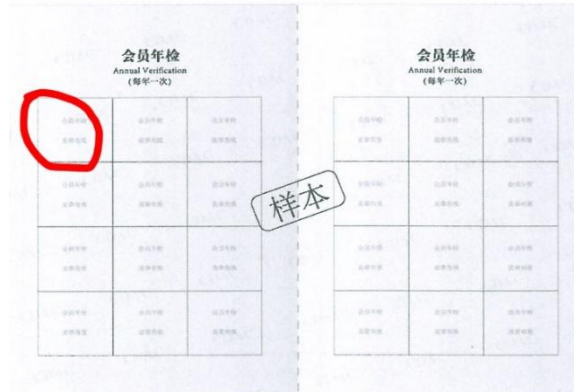
户名：中国商业联合会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北京月坛支行

(注：请务必在汇款明细上注明“数据分析”字样。)

4、贴“年检标”说明：

团体会员收到“年检标”后，请自行将“年检标”贴至执业会员的《CPDA 数据分析师》证书会员年检页面上（证书第四页）



(证书第四页)

四、2023 年

度团体

会员福利政策：

- 1. 协助品牌宣传推广：**依托数据委资源平台，通过广告推广、公关推广、网络推广等方式，帮助会员宣传企业，提升品牌影响力，展示品牌形象；
- 2. 帮助提升大数据专业能力：**提供不低于四次大数据相关技能培训学习；
- 3. 帮助解决数据分析师人才不足问题：**提供数据分析师招聘平台，以解决会员分析师应用人才短缺问题；
- 4. 给予会员资质在中国数据分析行业官网上备案、查询：**可通过数据委在线会员查询系统进行资质查询，可为广大客户提供自助搜索查询功能，同时有效杜绝非会员单位伪造数据委颁发会员执业资质承接业务现象；
- 5. 优先报名参加数据委举办各种线上下活动：**数据委举办的各类公益沙龙、创业指导等活动，会员单位可优先参加，并可从中挖掘商机不断提升自身发展能力；
- 6. 提供 Datahoop 智能大数据分析平台高级版使用权限：**Datahoop 智能大数据分析平台高级版费用 890/年，团体会员在会籍有效期内可免费使用高级版权限；

7. 搭建会员单位交流服务平台，加强会员单位之间沟通联系：通过数据委平台，建立会员单位（包括数据分析师事务所、行业会员）之间联系，促进各方合作机制，实现共赢；

8. 享受会员专属执业教育培训：以网络远程课程+线上测评形式，内容以理论结合实操进行大数据相关内容培训。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老师

联系电话：（010）59000056 转 652、18101312526（同微信）

电子邮箱：xiehui@chinacpda.org

通信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乙6号朝外SOHO-C座-931室（邮编：100020）